**关于在全校范围内公开招聘学生组织主要学生干部的通知**

根据《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若干措施》（中青联发（2020）7号）、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要求》，进一步推进学生干部选拔制度改革，保证2020年学生组织顺利换届，校级学生组织主要学生干部面向全校公开招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竞聘岗位**

（一）团委

团委副书记2名。

1. 学生会

学生会主席团5人（设执行主席，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轮值担任）。办公室、宣传部、权益服务部、学习实践部、素质拓展部负责人各1名。

1. 青年志愿者协会

青协理事长1名，副理事长2名，办公室、宣传部、志愿服务部负责人各1名。

1. 大学生艺术团

大艺团团长1名、副团长2名。

**二、竟聘条件**

（一）竞聘对象：2018级、2019级在校本科生（其中学生团委副书记、学生会主席团成员、青协及大艺团正副负责人在2018级本科生中选聘，其他学生干部在2019级本科生中选聘）

（二）需有学生组织工作经历，或在班级担任班委工作经历。

（三）政治坚定，顾全大局，积极要求进步，自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具有一定的政治理论水平，思想行动与党中央保持一致。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。

（四）勤奋学习，有较强的进取精神，学习成绩优良，无补考、重修课程，学习成绩排名在本专业（年级或班级）前30%。

（五）有奉献精神和责任感，勇于承担社会工作，工作积极主动，责任心强，不计较个人得失，为同学服务。

（六）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创新精神，善于组织有益于学生成长的各项活动。

（七）有良好的个人修养和道德水准，以身作则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（八）具有团结协作精神，善于团结广大同学，身心健康。

（九）有正义感，敢于同一切坏人坏事及损害集体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作斗争

**三、竟聘程序**

（一）报名同学填写申请表，将个人申请表及成绩单交至团委办公室（行远楼214），并加入2020年校级学生干部招聘群：1149104675等待具体通知。

（二）审查合格者进入面试。进入面试如人数达不到要求，则进行调剂，调剂后仍达不到要求的，则取消该岗位招聘。

（三）面试具体形式以通知为准，面试分两个环节，第一环节自我陈述，一般应包含个人介绍及简历、工作思路及设想等内容（大艺团负责人请自备3分钟内才艺表演）。第二环节评委问答，回复评委提问。评委打分采取十分制，包括仪表风度、语言表达、逻辑思路、整体印象等方面。

（四）各学生组织主要学生干部按照竞聘总成绩择优录取，并在全院公示三天。

**四、报名时间及地点**

报名时间为9月12日至9月16日上午12:00。请于9月16日上午12:00之前将个人申请表及成绩单交至团委办公室（行远楼214）。面试时间计划9月17日下午两点半开始。如有变动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杨澜 联系电话：0552-2566684